

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《<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—业务办理>第六号—定期报告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审计委员会”）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：独立董事武楠先生、独立董事韦波女士、独立董事江华先生，全部委员均为独立董事，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武楠先生担任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《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

2022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8次会议。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，具体如下：

会议日期	听取或审议事项
2022 年 01 月 11 日	审议通过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2022 年 03 月 17 日	（一）听取并讨论： 1、内审部门工作汇报 2、审计机构外部审计工作汇报 （二）审议通过： 1、关于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的议案 2、关于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 3、关于公司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 4、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、关于公司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 6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2022 年 04 月 18 日	审议通过：关于公司<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
2022 年 08 月 15 日	（一）听取并讨论：内审部门工作汇报 （二）审议通过：关于公司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
2022 年 09 月 23 日	审议通过：关于增加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2022 年 10 月 27 日	审议通过： 1、关于公司<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

	2、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
2022 年 12 月 12 日	审议通过： 1、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、关于与现代牧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2022 年 12 月 27 日	审议通过：关于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

三、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

2022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，重点围绕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和评估、内部审计工作的监督及评估、公司财务报告的审阅等事项开展工作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

公司自2016年起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利安达”）为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利安达在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客观性及独立性原则，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，其工作成果客观、公正，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。

（二）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情况

2022年度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确认计划的可行性，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，并对内部审计提出工作总体要求，希望内部审计部门能够坚守防线、提升效率，切实从公司角度出发，提出问题、解决问题，力求更好地促进公司健康发展。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情况

2022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审核公司各期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。经审核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编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重大错报的情况。

（四）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

审计委员会认真评估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及日常运行情况，审阅了公司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和利安达出具的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，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，内部控制运作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管理层运作规范。

（五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

2022年度，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必要的协调工作，履行协助公司审计工作顺利完成的各项职责，保障审计工作质量。通过沟通协调，公司合理利用外部审计工作成果，有效促进内部审计工作优化，共同发挥监督功能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22年度，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工作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职能。2023年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勤勉尽责，认真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，加强与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，更好发挥审计委员会作用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